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 STONE ENERGY GROUP LIMITED

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63)

董事會會議日期

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僅此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四)舉行董事會會議，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宗浩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閻蘅女士、宗浩先生、徐柱良先生、Benjamin Clark Danielson先生及何清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趙瑞強先生、鹿炳輝先生、李平先生及劉生明先生。